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

| | |
|---|------------------|
| 索引号： 11440300055149988N/2023-00015 | 分类： |
| 发布机构：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 成文日期： 2023-02-01 |
| 名称： 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遴选2023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的通知 | |
| 文号： | 发布日期： 2023-02-01 |
| 主题词： 遴选 2023年 工业互联网 创新应用 标杆案例 | |

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遴选2023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3-02-01 浏览次数： 96

区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龙华区打造全国工业互联网产业应用示范高地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强化工业互联网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赋能作用，推动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发展模式和典型应用场景，现组织开展2023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内容

聚焦工业企业发展面临的关键问题，围绕平台化设计、数字化管理、智能化制造、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服务化延伸等六大应用模式，在重点行业征集并遴选出10个技术先进、成效显著、易复制推广的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依据《深圳市龙华区支持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若干措施》，获评项目可获得100万元政策奖励。

二、申报要求

(一) 申报主体应在龙华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较好的经济实力、技术研发和融合创新能力。每个申报主体每年只能申报1个应用案例。

(二) 应用案例需实施1年及以上，且能有效支撑制造业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并有可量化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三、申报材料

(一) 《龙华区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认定申请书》。

(二) 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需年度检验合格，已办理“多证合一” 仅需提供复合凭证）。

(三) 税务部门提供的上年度企业分税种纳税证明复印件。

(四) 符合认定条件的必要佐证说明材料。主要包括：相关项目实施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照片、图表、相关数据等。

以上材料均需加盖申报单位印章，一式一份，A4纸正反面打印，非空白页（含封面）需连续编写页码，装订成册（胶装）并加盖骑缝章。另需额外提供五份《龙华区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认定申请书》（详见附件模板，连续编写页码，装订成册）。

四、申报流程

(一) 线上申报

请申报单位于2023年2月15日前登录“深圳（龙华）数字赋能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szfuneng.sssze.cn/>）注册、登记、填写相关信息，上传相关证明材料，进行申报备案。

(二) 材料提交

请申报单位于2023年2月15日前将所有纸质版材料盖章后邮寄至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数字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大道2283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2栋116室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数字经济发展促进中心，电话：0755-23336023，联系人：严先生）

特此通知。

附件：龙华区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认定申请书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2月1日

附件:

1. [附件：龙华区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标杆案例认定申请书.docx](#)